

永宁县望远镇

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我镇认真编制了《2022 年望远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。本年度报告内容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望远镇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按照中央和省市区决策部署，紧紧围绕镇党委、政府中心工作和社会关切，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坚持统筹兼顾、突出重点，着力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，深入推进政府工作数字化转型，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，助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2022 年，望远镇人民政府通过政府门户网站、微信等渠道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355 条，其中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36 条，其他方式公开 319 条。积极融入、搭建永宁县政府门户网

站，进一步发挥平台权威信息发布、热点事件回应、民生信息发布作用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2022 年度全镇共受理依申请公开 1 件。从申请人情况看，全部属自然人申请件；从办理结果看，无法提供 1 件，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件，均按期回复。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件 0 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进一步把握解读内容，突出文件出台的背景、重要意义以及与以往政策规定的变化之处；进一步规范解读程序，坚持“谁起草、谁解读，谁解读、谁负责”；充分运用公告栏、宣传手册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公开群众关心、关注的问题，提高信息到达率。全方位推进办事公开，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、高效、便利的服务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发挥政府网站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，强化网站集中、集约化管理，按照政务公开事项目录要求，优化政府网站政务公开栏目，及时做好更新维护。完善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平台，为打造统一的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平台奠定基础。强化政府网站信息智能搜索功能，方便企业和群众快速获取信息。整合现有资源，搭建统一的群众建言投诉互动渠道，建立群众互动信息审看、处理和反馈机制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（含工作考核、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情况）

着力推进政务公开制度化及规范化。一是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接受渠道，明确依申请公开责任部门和责任人，公开申请受理方式、受理地址和联系方式，按照相关要求，统一规范答复文书格式并公开文书。今年以来，受理依申请公开 1 件，并按规定答复。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工作。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力度，明确相关审查制度和审核人，精确到各条线。做好对公开内容表述、公开时间、公开方式的研判，避免发生信息发布失实、失信、影响社会稳定等问题。依法保护好相关人员个人隐私，除惩戒公示、强制性信息披露外，对涉及个人隐私的政府信息，公开时要做好去标识化处理，保护个人隐私。

根据本年度自治区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及永宁县绩效考评工作安排，已将本机关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本机关整体绩效考评体系。本机关以高度的政治自觉主动接受社会评议，并针对指出的问题逐项核查、整改落实，2022 年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开展责任追究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16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950537 元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1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
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1	0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镇在政务公开方面与上级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待相比，还存在一定差距。一是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推进过程中，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不够。二是信息工作人员思想认识不到位，公开的内容不全面、信息更新较为缓慢。三是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不够，政务公开形式单一，各自媒体间信息重复率偏高。

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，我们将进一步采取有效措施，加大工作力度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。一是继续加强

法制培训、加强普法教育，全面提高依法行政意识。要深入抓好领导干部学法用法，不断提高依法执政能力，切实加强法律培训，努力提高机关工作人员法律素质和依法办事能力。二是加强工作人员思想重视，建立考核机制。建立健全工作机制，层层落实目标责任，确保政务信息公开的及时性、准确性和有效性，做到工作有计划、有安排，及时发布更新政府信息。三是加大政府信息采集和发布力度，创新工作方式，拓宽公开渠道，提高信息质量，丰富公开内容。广泛听取群众的意见和建议，整合各条线信息资源，努力探索信息公开的新路子，因地制宜选取形式多样的信息公开方式，重点公开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、焦点问题，畅通公开渠道，拓宽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由望远镇人民政府在此处报告以下事项：

1. 本机关对照《永宁县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完善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。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、登记、办理、审核、答复、送达、归档等程序，编制工作流程图，统一答复文书格式，实现依申请公开工作全流程标准化规范化管理。加强了专业化建设。提高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素质，及时回应群众关切，保障各渠道信息公开的准确性、时效性。

2. 本机关 2022 年收到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未超出一定数量或者频次范围，

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本报告电子版可在“永宁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”查阅或下载，更多政府信息可登陆网站（<http://www.nxyn.gov.cn/>）。

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请直接与永宁县望远镇人民政府综合办公室联系。地址：宁夏银川市永宁县望远镇人民政府（邮编：750100，电话：0951-8428500，传真：0951-8428500，电子邮箱：3133484828@qq.com）。

永宁县望远镇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